

证券代码：601798

证券简称：*ST 蓝科

公告编号：临 2018-053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有关转让子公司 股权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65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1 日，你公司公告称，拟将全资子公司机械工业上海蓝亚石化设备检测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亚检测)100%股权以 2.5 亿元的价格转让给关联方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事项对公司影响较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的规定，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下列事项。

一、根据公告，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为关联交易，交易作价的评估增值率为 1283.18%。目前，公司已连续 2 年亏损，如 2018 年净利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出售蓝亚检测股权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2)结合市场同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情况，说明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

二、根据公告，蓝亚检测 2018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858.58 万元，

同比下降 41%，净利润 80.02 万元，同比下降 93%。在业绩大幅下滑的情况下，蓝亚检测收益法评估下的评估结果为 2.5 亿元，增值率为 1283.18%。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 2018 年净利润大幅下滑的情况下，蓝亚检测收益法评估结果增值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2）评估主要参数的选择及合理性；（3）评估中每年的盈利预测数及确定依据；（4）盈利预测与以前年度盈利水平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及原因。请评估师发表意见。

三、根据公告，蓝亚检测在特种设备检测领域拥有比较成熟的客户群体，市场占有率较高，综合获利能力较强。请公司具体说明并披露蓝亚检测的主要客户、市场占有率、历史经营业绩以及在手订单等情况。

四、请公司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 2018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业绩，进一步说明年末实施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以及是否存在调节利润的考虑。

请你公司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同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3 日